乡村纪事

□邢庆杰

讨债记

太阳才一竿子高，柴庄的老柴就骑上他那辆扔到哪里都放心的破车子上路了。临出门，女人拽着车子叮嘱他，回来时别忘了捎瓶“久效磷”，这棉花再不打药就被虫子吃光了。他嘴里应着，不耐烦地推开女人的手，上了车子。老柴去的村子叫后马屯。后马屯的老马欠老柴500块钱，已欠了三四年。老柴下决心今天一定把这笔钱要回来。老柴一边骑着车子一边编着见了老马后要说的话。老柴是个一说谎就脸红的人，所以老柴决定实话实说，就说娃考上了初中要交学费，就说自个和女人已借遍了村子没借到钱，请老马无论如何发发慈悲把钱还了。想到这里，老柴就觉得今天这事很有把握。其实老柴昨天已去了一趟，和老马约好了今天去拿钱，老马也是爽爽快快地答应了的。

七八里路，老柴还没怎么着急赶就到了。老马的家就在村头上，院子是用秫秸围成的，没大门，老柴就熟门熟路地骑了进去。进了院老柴心里就忽悠了一家伙，屋门竟是上了锁的。老柴心里就有些生气，这个老马，咋又打听不住了呢？

天色还早，老柴就支好自行车，坐在北屋的门台上吸烟。老柴想反正是跑了和尚跑不了庙，我就早晚等着你。老柴一边抽着烟，一边暗暗计算他来这里要钱的次数。第一次来，老马说卖了猪后一定还。第二次，老马说他的猪半夜让狗日的给绑架了，下来庄稼卖了粮食一定给你。第三次，老柴一进门老马就哭了，老马说老柴你今天一定要钱的话就把我的头割下来当猪头卖了吧，我的粮食交了公粮就剩下这点了。说着话老马顺手从屋子角上拎过半口袋麦子……算着算着老柴就记不清来过多少次了。日头暖洋洋地晒在身上，老柴就有些犯困。

老柴刚想迷糊过去，老马急三火四地从外面跑了进来，进门就咋呼，哟！大哥来了！瞧你，怎么不进屋？老柴刚想说你锁着门我怎么进去的话，就见老马抓住锁，咔吧一拽打开了门，老马笑嘻嘻地说咱这锁是唬弄洋鬼子的玩意儿。说着话极热情地把老柴往屋里让。

进了屋，老柴在冲门一把旧椅子上刚坐下，老马就开始问好，问老柴的爹老柴的娘老柴的老婆老柴的孩子都好吗？老柴一迭声地说着好，心说老马这人还是不错的，就有些不好意思起来。可老柴很警惕，及时地收起了那份不好意思，想谈钱的事。他刚张了张嘴，老马便使大劲“咳”了一声，老马说你看这事，怎么忘了给大哥拿烟。就手忙脚乱地拉抽屉开橱子，忙了半天却一根烟也没找到。老柴只好拿出自己的烟，递了一根给老马，老马极恭敬地用双手接过，放在鼻子下面闻了又闻，才小心翼翼地点着，吝啬地吸了一小口。一根烟抽到半截，老柴刚想说话，老马已先开了口。老马说大哥今天来一定是为那笔钱的事吧。老柴心说这还用说吗，昨天说好了的。老马的脸上顿时愁云密布，老马说刚才我出去就为这事，你猜我去跟谁借钱了？老柴说我猜不到。老马说我给狗日的陈虎借钱了。老柴一惊，你不是和陈虎翻脸了吗？老马说是呀，我实在没了别的法子才进了他家的门，可你猜这狗日的怎么说？老柴摇了摇头。老马一拍大腿说，这狗日的说只要我给他跪下磕仨头，500元立马拿出来。老柴又一惊，问，你磕了吗？老马说你猜呢？老柴说这头万万不能磕。老马说谁说不是呢，可我一寻思大哥您今天来拿钱，不磕头拿什么给您？我就磕了。老柴“忽”地站起来，惊问，你竟真磕了？老马说真磕了。老柴一急竟不知说什么好，围屋子转了个圈儿说你呀你呀，就再也说不出话来。老马说大哥你也别瞧不起我，这还不是为了还您的钱。老柴忽然就觉得挺内疚，老柴说，老马，真难为你了。老马说只要能还大哥的钱，磕几个头也没什么，可那狗日的又反悔了，说磕得不响，钱不借了。老柴气急道，他这不是不讲理吗？老马说这狗日的就是不讲理了，我和他讲理，他三拳两脚就把我打了出来，你看看你看看。说着老马就指着脸让老柴看。老柴一看老马的脸上真有一块青紫的伤痕，心越发软了，老柴说，老马兄弟，这全怪大哥，大哥对不起你了。老马听罢，竟趴在桌子上呜呜哭了起来。

老柴见天已近晌，老马又哭个不停，就起身告辞。老马却“噌”的一声蹿起来，擦了擦脸上的泪痕说，大哥走就是瞧不起人，我老马穷是穷一点儿，饭还是要管的。老柴见他这样说，就觉得走也不是留也不是了。老马却已忙活着翻腾那只脏兮兮的菜橱子，翻了半天没翻出什么，就一把拽住老柴道，走，咱去饭馆吃，我请你的客。老柴说你没钱怎请客？老马说这年头请客还用钱？谁不是赊着？说着话拽着老柴就走。

饭馆在村子中央的街面上，不大，只三张饭桌。两人在靠墙角的一张桌前坐下来，老马就张罗着点菜。老柴不断地说简单点简单点，老马还是点了4个菜。酒是当地生产的“禹王亭佳酿”，味道很纯正。两人一杯接一杯地对饮起来。老马不断地给老柴斟酒倒茶，老柴越觉得老马这人除了穷点，其他都好，就说了一些安慰体贴的话。两人越谈越投机，一瓶酒很快见了底。于是又要了一瓶，喝到一半，老马就撑不住眼皮，一边让着老柴“喝喝喝”，一边打起盹儿来。老柴也有了醉意，觉得再喝就回不去了，便放下酒杯说，老马，我喝足了，咱走吧。老马便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。

两人刚出了饭馆的门，老板就追了出来。老板抓住老马说，你还没算账呢。老马斜了老板一眼，醉态十足地说，记上账吧，赊着。老板一瞪眼说，你以前赊的还没还呢，这次不赊了。老马一用力甩开老板的手说，老子没钱，不赊又怎样？老板说你们没钱还喝什么酒？听见吵闹，就有人围上来看热闹。老柴见越围人越多，觉得这样下去怪丢人的，就一手掏出口袋里女人让买“久效磷”的50元钱，塞给饭馆的老板，另一只手拽了老马就走。

老柴将老马送回家，安顿他睡下，就骑上自己的破车子上了路。风一迎，老柴就觉得胸腔间有一股火直往上撞，渐渐地双眼迷糊起来。终于打了个盹儿，连人带车跌进沟里。冰凉的水一激，老柴清醒了些，他爬起来，看着满身的泥水，心想，老马这500块钱是万万要不得了。

归乡者

祝从武是我们村土生土长的，解放前，因吃不饱饭，带着一个弟弟下了关东。解放后的一天，他忽然一个人回来了，还带着一口黑漆漆的木头箱子。家里的人都因为连年的战争和灾荒死光了，无人居住的土房子也早已倒塌。

村支书见他无处安身，为了照顾他，就让他看管仓库和苜蓿地。从此，他就白天待在苜蓿地里，晚上睡在仓库里，既挣了工分，也把住的问题解决了。

祝从武的怪，主要表现在说话和女人方面。他几乎不怎么说话，村里很多人没听他说过一句完整的话，问他什么，他都是哼着哈着，声音极低，像嗓子里堵着什么东西。不熟悉他的人，很容易把他当成哑巴。对于女人的问题，他就更怪。刚回村时，他已经40岁了，却只有三十五六的样子，模样儿也算清秀，关外的风沙没有把他变老，反而看着比村里的同龄人年轻好几岁。村里的媒婆七婆婆就给他保媒，把刚刚三十出头的寡妇秋莲介绍给他。那秋莲长得俊秀，在农村算是上等人材，图他个无牵无挂的清静，一口就同意了。但他却死活不开口，只把头摇得像货郎的拨浪鼓。七婆婆苦口婆心地劝了他大半天，他也没个响儿。七婆婆恼了，临走扔下一句话，这个条件的你还不知足，就打一辈子光棍吧！

祝从武就真的打了一辈子的光棍。但祝从武和一般的农村光棍有很大的不同。农村的光棍汉，十个有九个半不讲卫生，邋邋遢遢、胡子拉碴的。而祝从武住的仓库里，却永远干干净净的。他衣服上也难见污点，更难得的是，他好像天天刮脸，脸上什么时候都是光光滑滑的，少有的干净。

村里养了十几头牲口，耕地耙地的，就全靠它们，可以说，这些牲口是全村人的命根子。而祝从武看管的苜蓿地，是这些牲口一年的口粮，也是牲口的命根子。由于村里地少，产量又不高，村里各家各户的口粮也都很紧巴，赶上春脖子长的时候，家家的口粮都接济不上。怎么办呢？就挖野菜，以菜代粮。但野菜再多也经不起大家都挖，很快就挖不着了。这时，很多人就打起了苜蓿地的主意。春天，苜蓿刚刚长出新芽，才一拃长的时候，拔下几把，洗净切碎，撒上点儿玉米面子，放锅里一蒸，就是极好的苜蓿糕，美味又能代饭。祝从武却看得很紧，他每天都在这几亩苜蓿地里转来转去，中午吃饭也不回，在地头上啃一个凉窝头了事。想偷苜蓿的，只能等晚饭那个空档，抓紧到地里捋两把，放在筐头子里，上面盖上几把野草，匆匆忙忙地赶回家，就着鲜劲儿做着吃了。晚上是没人敢去的，村口有民兵值班，即使弄到手也带不回家。

这天傍晚，祝从武可能是转得乏了，躺在地头的沟沿上睡着了。等他醒来的时候，天已经擦黑了。他爬起身来，四处一看，恰好看到有人背着个筐匆匆忙忙地向地外面跑。他撒腿就追了上去。偷苜蓿，向来都是半大孩子和妇女干的事儿，大男人是不屑干的。平日里，祝从武看到有人来偷，老远就作出轰鸡的姿势，撵走了事，即使看到来人已经拔了苜蓿，也不死追。但是这天，他看到这个人下手太狠了，竟然趁天黑拔了满满一大筐，足够一头牛吃三天的。他就加快步子追上去，一把抓住了筐头子。那人回过头来，他认出是七婆婆曾给他介绍过的寡妇秋莲，现在是村西头胡老四的老婆了。秋莲见跑不掉，索性不跑了，把筐放到地上，喘着粗气说，你放俺一马吧，家里好几张嘴等着哩。祝从武看着她，没说话。秋莲说，就算俺求求你了，那时俺本想跟你的，你不要俺，也算欠了俺一个情分。祝从武还是不说话。秋莲急了，推了他一把说，行不行你倒给个话儿呀！祝从武缓缓地摇了摇头。秋莲四外看了看，见没有人影儿，就说，你要把这筐苜蓿给了俺，俺就和你好一次，你这么长时间不沾女人，就不想？说着话，秋莲就解开了裤腰，作势欲往下褪裤子。祝从武还是摇了摇头。秋莲见最后的武器也失灵了，就抬高了嗓门道，俺最后问你一次，行不行吧！祝从武弯下腰，把筐里的苜蓿一把一把地往外掏，掏完了，把筐扔给了她，扬手让她走。秋莲忽然扑到他的身上，又撕又咬，嘴里大骂道，你这个断子绝孙的东西！你不让俺好，你也甭想好……随即就脱自个儿的衣服，边脱边大喊，快来人了！强奸哩……祝从武拼命挣扎，秋莲却下了死手，抱住他的腰就是不松。

恰好，今晚值夜班的民兵已经来到了村口，听到喊声就赶了过来。秋莲这才放开祝从武，边整理衣服边哭道，这个畜生，想用一筐苜蓿换俺的身子哩……

事情很快惊动了村支书，连夜开了祝从武的批斗会。在会上，秋莲又哭又闹、寻死觅活地控诉祝从武如何用苜蓿诱奸不成，又想强奸她……那时候，没有现在这些先进的检验技术，男女之间的这种事儿，只要女的死咬住不放，男的浑身是嘴也说不清楚。更何况，祝从武自始至终一言未发，问到他，他也只是一个劲儿地摇头。批斗会开到半夜，支书见再也问不出什么，就打着哈欠宣布散会，让两个民兵先把祝从武关押起来，明天再说。

第二天一早，两个民兵打开临时当作禁闭室的大队部，却发现祝从武已吊死在房梁上。

村里出钱发送了祝从武。治丧小组给他洗身子时，看到他的下身竟然没有男人的那套家什。在这同时，给他整理遗物的人，从他那口黑箱子里，发现了一套类似于戏装的衣服。村小学的邹老师解放前曾在县里的中学教过书，是村里最有学问的老先生了，他拿过那套衣服仔细看了看，说，这是宫廷里的太监穿的，这祝从武呀，没准儿当过伪满洲国的皇宫太监呢。

这一来，村支书觉得祝从武要强奸秋莲，明显存在一个条件不足的问题，就想找她来再问一问，毕竟是人命关天呢。没想到，秋莲一听到信儿就跳井自尽了。

遗产密码

麻七父母双亡，无兄弟姐妹，自小懒惰成性，成年后也不务正业，靠小偷小摸地弄点儿小钱，勉强糊口过日子。别人劝他干点正事，他还振振有词：生在这么个破地方，怎么干也是个穷，等来了运气再说吧。他等运气等到了三十大几，运气不但没来，连媳妇也没等来一个。

但麻七的好运气说来就来了。这天下午，村长就把一封信和一张包裹单送到了麻七的家里。村长一进门就对麻七说，麻七，好家伙，新加坡来的哩。麻七拆开信一读，当即就蹦了个高儿，他一下蹿到院子里，扯着嗓子狂喊道，我麻七也时来运转了！我发财了！哈哈哈！

村长从他手里夺过那封信，仔细一读，眼睛也直了，这个麻七，还真的是时来运转了。

信是这样写的：

麻七侄儿：

我是你的堂叔麻林，虽然你不认识我，但我的爷爷和你的老爷爷是亲兄弟，我爷爷是长子，我们有着很近的血缘关系。我爷爷30岁那年来新加坡做工，在这里娶妻生子，一直到去世也没有机会回去。我的父亲也去世多年了，享年84岁。现如今，我也是70岁的老人了。我孤身一人，膝下无子，现身患重疾，将不久于人世了。近来，我托朋友千方百计打听到了你，知道你是我们麻家目前惟一的后人了。我本想让你来一趟新加坡，但我的时间已经不允许了。所以，我只能把我们麻家的传家之宝寄给你了，望查收。

你的叔叔麻林

村长又看了看那张包裹单，虽然在“内装何物”一栏内填写的是“日用品”二字，但在保价金额一栏里赫然写的是“1万美元”，这相当于6万多人民币呢，足见包裹之中的物品何其珍贵了。

麻五的家里平生第一次围满了人，那封信和包裹单从众人的手里传来传去。一直闹到了晚上，人才渐渐地稀了。村长说，麻七，你发了财，晚上请客吧！麻七面红耳赤地说，请客倒是该请，可、可……我这……村长知道麻七的难处，就亲切地拍了拍他的肩膀说，麻七，没钱不要紧，到饭馆里赊嘛！麻七一听更窘了，麻七说，我、我赊过，可开饭馆的老刀就是不赊给我，说了多少好话都不中。谁知这老刀就在他背后，当即接过话来说，麻七，不不，麻哥，谁说不赊来？要几个菜几瓶酒？你说个话，我立马办！麻七说，你不怕我还不起你？老刀说，咳！你提这茬干吗？再提这茬我给你跪下！老刀很快给送来了一桌子的酒菜，村长和村里的几个干部兴致很高地喝了起来。一直喝到深夜，村长等人才歪歪打打地走了。

第二天一大早，村长亲自驾驶摩托车，载着麻七来到了县城的邮政局。包裹从那个绿色窗口里递出来时，麻七的心都快蹦出来了。他两只手哆哆嗦嗦地老拆不开，村长等得不耐烦了，夺过来三两下就把它拆开了。

两个人都愣住了。包裹里装的不是他们想象的金银珠宝，而是一本类似于账簿的线装书，封面用繁体字写着“麻氏宗谱”，原来这“传家宝”是麻家的谱志，也就是人们所说的“家谱”。麻七不死心，把谱志从第一页翻到了最后一页，还是一无所获。麻七一刹时心如死灰，折腾了半天零一宿，他得到的竟是这么一个不值一文的东西。他忽然又想到了昨天晚上的那顿酒菜，四五百块呀！拿什么还呀！他越想越气，三把两把将《谱志》撕得粉碎，随手扬在了地上。

村长说，麻七，这是你的家谱呀！哪能撕了哩？麻七说，我连个媳妇都没有，肯定断子绝孙了，要这个破东西有嘛用呀！村长忽然绷起脸说，麻七，你自己坐公共汽车回去吧，我还得办点儿事。麻七愣了愣，什么也没说，他知道自己已经没有资格坐村长的摩托车了。

麻七回到村里时，发现村头上围了很多人，像看猴戏似的瞅着他笑。他低着头想从人群里穿过去。开饭馆的老刀过来一把抓住他说，麻七，我知道你没钱，咱也不为难你，从明天开始，你每天来我饭馆里干活，干上两个月，那饭钱就抵消了。从此，麻七就每天来饭馆“上班”了。

事情到此本该结束了，可不久之后的一天，村长又拿了一封新加坡来信走进了麻七的家里。

麻七像濒临死亡的人见到救命稻草一样，迫不及待地拆开信看了看，人就呆了，他一瞬间变得目光呆滞，神色恍惚，嘴里喃喃地道，“完了……那本家谱……不该撕呀……”

信是麻林的律师写来的：

麻七先生：

您好！我是麻林先生生前委托的律师陈一诺，麻林先生已于3日前离世。他的家产已经全部拍卖，共计1200万美元。根据他的临终嘱托，这笔钱属于您继承。目前，本人已经将这笔遗产打入您所在县的中国银行，您只要拥有取款密码，就可以将这笔钱转到您的个人账户上。至于密码，麻林先生已经在生前写在了《谱志》的第一页反面并寄给了您，这个密码仅麻林先生和您知道。根据先生遗愿，如您三个月内不取款，视为放弃，这笔款将由本人负责捐献给福利事业……

村长把信从他手里抽出来，很仔细地读完，叹了口气说，麻七，你没这个命呀！

福 地

□康志刚

真想不到，小黑只在我家生活了一个多月就死了。那天下午，它从外面玩耍回来，缩在门楼里，眼睛盯着我，身子微微发抖。我害怕它病了，赶忙带它去了一家宠物医院。

大夫是位中年男人，有一双英俊的大眼睛，脸上总是挂着笑，很和气的样子。他怀疑小黑感染了细小病毒，一化验，果然。

“三四个月大的小狗最容易感染，对这种病毒目前还没有特效药，如果没打疫苗的话，那就没救了。”他望着小黑，无奈又有几分惋惜地摇摇头。

我的心顿时悬起来。我没给小黑打疫苗，因为是初次养狗，还缺乏经验。我问大夫，真的就没救了？

“嗯，没救了。”大夫叹口气，又摇摇头。

看我非常着急，他安慰我：“什么也不是绝对的，先打几针试试吧。幸亏你来得早些，也许——嗯，就看它的运气啦。”就像溺水的人抓住了救命的稻草，我心里又燃起希望。

打着针，大夫告诉我：“别看它这会儿没事儿，回家就得拉肚子。你别不信，这种病毒主要是损坏肠道。”

我极力让自己不去相信他的话，可回到家小黑果然开始拉稀了，一晚上拉了好几次。

第二天，虽说打了一天针，但小黑没有一点起色。晚上大便出现血丝，而且开始呕吐。别说吃东西，连水也不喝了。我把盛满水的小塑料盒送到它嘴边，它看都不看一眼。我用手指蘸点水试图往它嘴里塞，它紧紧地咬住牙关，毫不通融。我心里既焦急又难受。

每一次排泄或呕吐，它都要悄悄地走到那棵香椿树后面。那是它平时方便的地方。它从不随处大小便。11月的晚上已经很冷了，我把它放到纸盒子里，让它在屋里过夜。每次排便它都要从纸盒子里跃出来，走到屋门前等我开门。结束后，不急着回屋里，而是将身子倚住香椿树喘息一会儿，然后再摇摇晃晃地回到屋里。昏暗的灯光下，那团小黑影那么具体，又是那么顽强。我忽然觉得它很可怜。再后来它不想回屋了，干脆卧在了门口，呆呆地望着我。它是不想再麻烦我了呀。多少懂事的小黑。可是，我怎么能让它在外面过夜呢？我又把它抱到屋里，一晚上我几乎没怎么合眼。

早晨，刚打开屋门，它就走出来，径直走到东墙根的煤堆上。它踩着煤块来来回回地寻找什么。我和妻子疑惑地望着它，不知道它要干什么。终于，它在煤块和院墙之间的一个窟窿前停住了，把嘴伸到里面，弓起身子哇哇地吐。那样子极其难受，像要把五脏六俯都吐出来似的。吐毕，才慢慢地走下煤堆。它为什么要这样？是不愿意让我们看到它难受的样子呢？还是不肯让秽物玷污了主人的家？

打针不见效果，开始给小黑输液了。

大夫向我介绍细小病毒的厉害：“啧啧，这种病毒专吃肠子，几时把肠子吃通了，它的生命就完结了。”大夫的话让我心生恐惧，仿佛吞吃小黑肌体和生命的不是肉眼看不到的病菌，而是凶猛的野兽。我问他怎么办，他略微想一下说：“没啥好法儿了。要不加上点保护肠子的药吧，也许还有救。”他又安慰我。

上午，输完两瓶液小黑还是不见好。我再次恳求大夫用最好的药，多花钱也没关系。大夫说：“好吧，那就用进口药，就是贵些。”我说那没关系，救小黑的命要紧。

然而，进口药也没起多大作用，第二天，小黑下半身就不能动弹了，但它排便时依然扎挣着往院子旮旯里移动。它走过的地方，留下了一条长长的血痕。我劝它：“小黑，你就别走啦。”它用乞怜的目光望着我，我坚信它听得懂。却依然不肯，它的下身水淋淋的像刚从水里捞出来。

妻子用手抵住鼻子，边啜泣边说：“我不愿意看小黑这个样子。我心里难受！”

我说：“我也一样，心里不好受！”

“你，你就不该养狗！”妻子轻轻地责怪我。

没错，是我提出养狗的。那天，妻子的同事小芬带着5只刚满月不久的小狗来我家玩，它们在我家小院里蹦呀跳呀，小尾巴摇呀摇，摇得人心都要醉了。我坚信，再铁石心肠的人也会对这些活泼可爱的小生灵心生爱怜的。我留下了一只黑色的。我们给它起名“小黑”。

小黑胖敦敦的一副憨态，和大狗打架吃亏的总是它。不过还算机灵，每每招架不住就四肢朝天躺下，据说这是狗的一种潜规则，是投降和示好的意思，对方再凶猛也会停止进攻的。

小黑不但五官周正，模样好看，而且体魄健壮，跑起来震得地面咚咚有声，好似鼓槌击打鼓面。早晨妻子打开屋门，它就“嗖”地闯进来，不顾妻子的呵斥径直跑到我床前，望着我吱吱地叫几声，打个滚儿，又一溜烟跑出去了。是小黑，改掉了我每天晚睡晚起的不良习惯。晚饭后，我还要带上它去街上遛弯儿。我向妻子历数养狗的几大好处，其核心就是对健康大有益处。

我们吃饭时小黑就用脑袋拱开纱帘来到饭桌前，可怜巴巴地盯着我们。妻子一挥手把它轰出去。小黑哪甘心呢，它趴在屋前台阶上目光直勾勾地盯着屋里。妻子嗔怒道：“嘿，小黑怎么不听话呀，你再这样甭想让我喂你！”她有洁癖，不肯让小黑进到屋里。

就这样，小黑趴在外面呆呆地看我们吃饭。再可爱，它也是一条狗。后来，小黑悄悄地把嘴伸到屋里。

“哎呀小黑，你又干吗呢？”妻子的声音又响起来。

我开始替小黑求情。我说，人家又没进来，你管它干吗呀？妻子也觉得好玩，笑笑，不再言声了。

谁知小黑却得寸进尺，时间不长就把脑袋伸进来。它将脑袋贴在前爪上，眼巴巴地望着我们。我们都被它逗乐了。多么可爱又聪明的小家伙呀。想着小黑的种种可爱和带给我们的快乐，此刻我心如刀绞。但我还是安慰妻子不要哭，也许小黑还有救呢。

“都这样儿啦还有救？大夫哄人哩。”她的哭声大起来。

我怔住了。

我忽然想起，那天下午小黑一直活蹦乱跳的，和平时没有一点异样，可就被我武断地认为出了毛病。本来，11月的下午天气已经很凉了，小狗畏寒，身上发抖也属正常呀。是因为我对小黑太喜欢了，生怕它有什么闪失。这样想着，我不得不对那个大夫发生怀疑：是不是他利用化验或打针的机会做了手脚？但又马上认为不该这么瞎猜测人家。妻子却说：“你也太善良啦，如今的人眼里只有钱。”

我偏不信，和她争辩：“哪有这样的黑心医生呢？就为几个钱祸害一个小生命，他下得了手吗？”可说过后又感到心虚，如今这样的医生和医院还少吗？何况小黑只是一条狗，一条极普通的狗。

第二天早晨，小黑吐出的全是像豆浆一样的白沫子了。后来它就不再待在屋门口，它先是慢慢地向街门移动。起初我不明白它要干什么，它是想走出去吗？见街门紧闭，又艰难地移向旁边的垃圾桶。它卧在了那里。莫不是已知道自己快不行了，它要离开主人家去回归大自然？

我不忍心让小黑卧在那里，把它抱到院里，我要让它得到阳光的爱抚，我要让太阳给它温暖，让太阳的威力，消灭它身上可恶的病毒，给它生的希望。小黑哪里肯呢，它又摇摇晃晃地站起来，朝垃圾桶走去。它已经虚弱到了极点，像一块在风中飘摇的纸片，随时都会倒下。

我被这一幕深深震憾了，不忍心这么看着小黑死去，就又带它去了医院。

大夫很仔细地看了看它，扭头对我说：“希望不大了，它的肠子开始糜烂了。”

望着小黑那双让人爱怜的眼睛——这双眼睛似清澈无尘的小溪，更似天上闪亮的小星星——我心如刀绞，心如刀绞啊。我暗暗发誓，就是有一丝希望，哪怕花更多的钱我也要救它。

大夫看我这么执拗，想了想说：“好吧，再给它用点修复肠黏膜的药吧。”我感激地瞅他一眼。他总是有办法的。这就是希望呀。我几近哀求他了，我说，大夫，你一定要救它，它太可怜了，它非常懂事。大夫抿嘴笑了一下。

初冬天短，转眼间夜色下来了。院里那两棵大槐树罩上淡淡的铅灰色的暮霭，有几只归巢的麻雀在上面蹦跳着，时而发出几声尖细的啁啾，仿佛在用这种形式表达生命的快乐和存在。

用的依然是进口药。一瓶还没输完，小黑耷拉着的耳朵支棱了起来，眼睛也焕发出神采。它想从纸盒子里探出身子，却又动弹不得。莫非小黑真的见好了？我相信小黑有这样的好运。我默默地为它祈祷。

大夫也很高兴，说：“明天还继续输液吧，如果能坚持上3天它就没问题了。”我连忙向他道谢，后悔不该那样怀疑人家。

回家的路上，小黑不时地扭动小脑袋，看橙红色的路灯，看一闪而过的汽车，看路边的行人，看花花绿绿的霓虹灯广告。古城的夜景非常美，那是一条流动的河，里面有喧哗，有快乐，也有平静。小黑不停地看呀，看呀，在它眼中这个世界多么有趣，它繁华，它美丽。

还是没能挽留住小黑。这天晚上，它走了。走得很痛苦，一直在哀嚎，它是不肯离开这个世界吧。

我和妻子都哭了。没能留住小黑的生命，我要让它入土为安，只有这样我心里才能得到一点安慰。可是把它葬在哪里呢？

这让我颇费了一番心思。我家位于古城东南角，这是一片平房区，因为偏僻成了被人遗忘的角落。当年刚住到这里时，我家东边只隔一家就是菜地。往南走出五六排人家也是菜地。无论是东面还是南面，一直连接到城墙根儿，远远的，那扒得只剩下黄土堆的城墙，宛若一条逶迤的灰黄色巨龙，在东南角拐个弯，又向北面延伸过去。这里闹中取静、远离尘嚣，真有点世外桃园的意思。

然而，这几年随着拆迁之风的兴起，我们这里也未能幸免。前几年县技工学校搬来了，占了一大块菜地，之后又有了个名叫“福门里”的小区，将我家东面和南面的大部分菜地挤占了。只一年多的时间，大片的住宅楼就取代了那片绿意盎然的菜地。我想呀想呀，忽然想起来，技校的西边不是还有一小片菜地吗。

我把小黑放到一个纸箱里，拿上锹，走过了好几条胡同，东拐西绕地来到了这里。这片菜地不大，约有三四亩，它的西端是广惠寺，那座始建于唐代的华塔造型极其优美别致，上面有大象、狮子等塑像。在这里，隔着菜地，早晨看鲜嫩的阳光如何映红佛塔；当夕阳西沉，落日和塔影又构成一幅美妙的画面。晨钟暮鼓，宁静安详，把厚道懂事的小黑葬在这里，最合适不过了。

正巧，紧靠技校西墙有一片空地，裸露着黄褐色的泥土。我挖了很深很大一个坑，这样，就不必担心明年春天地主人翻地种菜惊动小黑了。和小黑一同入土的，还有它平时吃饭的那个小铝盆。这是妻子的主意，她说，要让小黑在那边也有饭吃。

我忽然想起来，我们这里是古时官府囤积粮草的地方，人称“南仓”。这里的土壤富含“硝”，出产的大白菜开锅即烂，味道极其鲜美。据说早年每到秋后，来这里买大白菜的马车就排成一字长龙。外地来的也不少，可见当时“南仓大白菜”名气有多大了。

人们说，这是一块福地。